# 新乡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6-71 / 新交采 2026ZB005 号

甲方：新乡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河南力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需向新乡市公安局备案的，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完成备案工作，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为维护新乡职业技术学院正常的工作秩序，强化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建设平安校园，确保学校师生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和协商一致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安保服务事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同意将新乡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工作委托给乙方；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接受甲方委托，并向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第二条** 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陆万陆仟元 小写（¥ 4266000.00 元）

本合同价为该项目服务费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的所有费用，如：办公费、业务培训费、人员服装费、材料工具费、管理费等，甲方不承担服务费以外的其它任何费用。服务期内，合同金额不因任何因素上调。

**第三条 服务区域**

新乡职业技术学院 新职 校区、 卫辉 校区。

**第四条 服务期限**

委托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30 日止，总计 2 年。

**第五条 人事关系**

（一）乙方公司派遣的所有人员为乙方公司雇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或雇佣关系；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为其发放工资和办理安保人员的保险等事项。

（二）乙方公司派遣的所有人员在执勤过程中致伤、致残、致亡，或者导致他人财产、人身损害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出现上述问题，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负责妥善处理善后工作。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劳资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项目服务要求**

（一）质量目标

1. 依托行业标准，根据甲方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安和消防值班工作制度、服务整体方案及各类应急预案等，并负责监督实施。

2. 依据学校各项管理规定，做好门卫值班守卫、校园安保及秩序管理、校园守卫、重点岗位值守、校园巡逻、校园交通管理、反恐防暴、大型活动秩序维护、处置突发事件等工作，确保所有工作规范、有序，服务优质、到位，应急预案符合学校实际情况，处置突发事件迅速、准确。

3. 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严格管理，保障学校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和生活秩序。

4. 服务期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师生安全感和满意度逐年提升。

（二）服务内容

1. 负责校门安全管理。加强进出校园的车辆、人员和物资的检查管理；维护校门通行秩序，疏导师生有序进出；制止校园门前发生的寻衅滋事等行为；严禁各种商贩

进入校园或在校门口三包区域内摆摊叫卖；严格执行来客登记制度；维护学校大门整体形象。

2.负责校园治安管理。加强校园巡逻，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维护校园治安秩序，为教学、科研、管理和生活服务创造安全的校园环境。如发现安全问题或隐患，立即向学校安全保卫处及相关部门报告，并协助妥善处理。

3.负责学校各类治安案件、刑事案件的处置工作。发现违法犯罪行为，应及时制止；对一时难以制止或发生治安及涉嫌刑事犯罪的案件，应立即报警，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现场，积极配合公安机关侦查、处置，同时应立即向学校安全保卫处及相关部门报告；做好案件卷宗档案的分类保管。

4.妥善处置各种应急突发事件。发生突发事件时，应严格按照应急处置预案的要求和流程处置，为广大师生提供紧急救助服务。

5.承担校园内举办的各种大型活动的安全警戒任务，如：就业双聘会、迎新和毕业晚会、各类国考、技能竞赛、学校运动会等大型活动。

6.配合公安机关查处、打击校园内部与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协助公安机关、辖区民警维护校园周边治安管理秩序，主动向学校领导和辖区派出所反映校园内外治安情况，提出防范意见和建议，协助学校堵塞安全漏洞，完善防控制度，提高防范能力。

7.组建义务消防队伍。加强义务消防队的培训和演练，做到24小时值班备勤；一旦发生火灾事故，能够按照应急预案快速组织力量实施灭火、救援等相关工作。

8.完成学校交办的其他安全保卫任务。如：新生报到和迎检安排的临时性值班执勤，以及防洪防汛、疫情防控、防震救灾及其它工作。

（三）服务标准

1. 乙方须严格执行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和管理规定，并在甲方安全保卫处监督下规范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 乙方应派出两名专职的管理人员，负责组织实施具体的保安服务和消防服务管理工作，定期检查各岗位人员履职尽责情况，每星期至少一次同甲方安全保卫处进行沟通和交流，如遇特殊情况应随时沟通并协商解决。

3. 乙方派遣的保安队伍须有健全的组织管理机构，以及服务管理制度和岗位职责等相关制度。

4. 乙方派遣的所有队员要求政治可靠、作风正派、身体健康，能胜任值班执勤任务；所有人员的身份证明、体检报告、无犯罪记录证明，所有队员的基本信息和相关证书要在甲方安全保卫处登记备案并存档。

5. 乙方须保证保安队伍的相对稳定性，不得随意调换和更换队员，凡需要更换队员的，须提前告知甲方，经甲方安全保卫处同意后方可更换。

6. 乙方应在保安队员当中挑选年纪轻、素质高的队员为甲方南大门、北大门、东大门等门岗设置形象岗，并配备迎宾服装、白手套、白腰带等必要的装备，树立学校主大门的良好形象。

7. 乙方为保安队员发放工资的标准，应按《关于调整河南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豫人社办〔2025〕89 号/豫政〔2025〕25 号）文执行，形象岗队员设置浮动工资；形象岗队员工资标准须征得甲方安全保卫处同意。

8. 乙方须按《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为派遣的所有队员按标准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及生育等五种社会保险；如发生任何劳动争议，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乙方负责所有队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以及违纪问题的处理；每月集中理论学习不少于 4 个小时，规范化执勤、消防灭火训练、防暴训练等不少于 4 个小时，并有培训计划和培训记录，此项作为每月考核和年终考核的凭证之一。

10. 乙方须为派遣的保安队员配发制式保安服装（含冬装一套、春秋装一套、夏装两套），并规范配备各种标识，服装费用由乙方解决。所有在岗队员须保持着装严整、仪态端庄、业务操作规范，且须挂牌上岗、文明执勤，维护双方良好形象。

11. 乙方派遣的所有队员要树立“服务第一，师生至上”的服务理念，切实维护学校师生的人身及财产安全；管理坚持原则、缜密严谨，服务以人为本、主动热情，处理问题高度警惕、有理有节，学校师生有警必接、有求必应、有难必帮、有险必救；所有队员在执勤和服务中要文明礼貌，既大胆管理，又热情服务，不得发生与师生或外来人员争吵或肢体冲突等不良行为，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乙方派遣的保安队员要配合甲方安全保卫处处理执勤区域内的各种纠纷，及时处理各种突发案、事件；如在执勤过程中处置不当，造成甲方师生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13. 乙方派遣的所有队员在执勤中或上、下班途中遇到意外伤害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4. 乙方派遣的所有人员因为故意、失职或重大过错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保留进一步追诉的权利。

15. 乙方负责协调解决所派遣人员的食宿、交通等问题，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16. 乙方应提供各岗位必备的安保器械，包括：四轮电动巡逻车 2 辆（封闭式、敞篷式各 1 辆，产权归乙方所有，项目服务期结束后由乙方收回），两轮电动巡逻车 4 辆，执法记录仪 20 部，全球通对讲机 80 部，扩音喇叭 20 个，防暴柜（含钢叉 2、抓捕器 2、防刺背心 2、防暴盾牌 2、橡胶棍 2、防割手套 2、强光手电 2 和防暴头盔 2 等防暴器材）10 套，移车器 3 套，肩部执勤爆闪灯 20 个，反光背心 20 个，汽车轮胎锁车器 20 个，口哨 20 个，警用多功能腰带 20 条，雨衣雨鞋 20 套，催泪喷射器 20 个，以及校园巡逻和门岗执勤必备的其他安保器材等，详见《保安物品清单》。完善校门口地面警戒线等标识、标志。

保安物品清单

| 序号 | 物品名称 | 单位 | 最低数量 | 备注 |
|---|---|---|---|---|
| 1 | 四轮电动巡逻车 | 辆 | 1 | 封闭式 |
| 2 | 四轮电动巡逻车 | 辆 | 1 | 敞篷式 |
| 3 | 两轮电动巡逻车 | 辆 | 4 | |
| 4 | 执法记录仪 | 台 | 20 | |
| 5 | 对讲机 | 台 | 80 | 全球通 |
| 6 | 扩音喇叭 | 个 | 20 | |
| 7 | 防暴柜 | 个 | 10 | 各岗位按需配备 |
| 8 | 钢叉 | 个 | 20 | |

| | | | | |
|---|---|---|---|---|
| 9 | 抓捕器 | 个 | 20 | |
| 10 | 防刺背心 | 个 | 20 | |
| 11 | 防爆盾牌 | 个 | 20 | |
| 12 | 橡胶棍 | 个 | 20 | |
| 13 | 防割手套 | 个 | 20 | |
| 14 | 强光手电 | 个 | 20 | |
| 15 | 防暴头盔 | 个 | 20 | |
| 16 | 移车器 | 套 | 3 | |
| 17 | 肩部红蓝爆闪灯 | 个 | 20 | 夜班队员使用 |
| 18 | 反光背心 | 件 | 20 | |
| 19 | 汽车轮胎锁车器 | 个 | 20 | |
| 20 | 口哨 | 个 | 20 | |
| 21 | 警用多功能腰带 | 条 | 20 | |
| 22 | 雨衣、胶鞋 | 套 | 20 | |
| 23 | 催泪喷射器 | 个 | 20 | |
| 24 | 其他必备物品 | 套 | … | 各岗位按需配备 |

**第七条 人员及素质要求**

（一）人员要求

1.本项目共需保安队员77人，并确保各岗24小时值守，详见以下《岗位设置表》。

岗位设置表

| 序号 | 校区 | 岗位设置 | 人数 | 备注 |
|---|---|---|---|---|
| 1 | 新职校区（61人） | 队长 | 1 | 男性，年龄18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具有保安服务项目管理三年以上经验。 |
| | | 北大门门岗 | 6 | 男性，年龄18周岁以上，55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 |
| | | 南大门门岗 | 3 | 男性，年龄18周岁以上，55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 |
| | | 东大门门岗 | 9 | 男性，年龄18周岁以上，55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 |
| | | 西大门门岗 | 12 | 男性，年龄18周岁以上，55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 |

| | | | | |
|---|---|---|---|---|
| | | 中门南门岗 | 3 | 男性，年龄 18 周岁以上，55 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 |
| | | 中门北门岗 | 3 | 男性，年龄 18 周岁以上，55 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 |
| | | 射击场值班 | 6 | 男性，年龄 18 周岁以上，55 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 |
| | | 监控室 | 6 | 女性，年龄 18 周岁以上，50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一年以上大型智能监控设备实操经验，会一般电脑操作。 |
| | | 巡逻队 | 12 | 男性，年龄 18 周岁以上，50 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有驾驶证 C 证。 |
| 2 | 卫辉校区（16 人） | 队长 | 1 | 男性，年龄 18 周岁以上，50 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具有保安服务项目管理三年以上经验 |

| | | | | |
|---|---|---|---|---|
| | | 南大门门岗 | 6 | 男性，年龄18周岁以上，55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 |
| | | 巡逻队 | 6 | 男性，年龄18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有驾驶证C证。 |
| | | 监控室 | 3 | 女性，年龄18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一年以上大型智能监控设备实操经验，会一般电脑操作。 |
| 合计 | | 77人 | | |

注：1.岗位变更按甲方要求随时调整，以甲方通知为准。

2.本项目所有保安队员必须按照新乡市公安局相关要求持保安证上岗。

3.本项目所有队员必须身体健康，无传染病、精神病史，且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人格健全，无违法犯罪记录。

4.本项目所有保安队员必须敬业爱岗，工作认真，责任心强，并具有一定的搏击能力。

（二）素质要求

1.项目经理

（1）50周岁以下，大专以上学历，有相关专业上岗证，拥有三年以上同岗位工作管理经验。

（2）爱岗敬业，吃苦耐劳，责任心强，具有一定的组织管理和沟通协调能力。

（3）熟练使用办公软件。

（4）爱党、爱国，具有一定的政治觉悟，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5）中共党员优先，复原、转业军人优先。

2.保安队长

男性，年龄18周岁以上，50周岁以下（退伍军人优先），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仪表大方。具有保安服务项目管理三年以上经验。

3.保安队员

（1）所有队员须身体健康，品行良好，五官端正，仪表大方，无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退伍军人不低于20人。

（2）所有队员年龄男性不得超过55周岁，女性不得超过50周岁；巡逻队员年龄不超过50周岁。

（3）所有队员中，男性身高须在170厘米以上，女性身高须在160厘米以上。

（4）所有队员须具备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其中，拥有高中以上学历的队员不低于40人，拥有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的队员不低于10人；所有队员应具有较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能独立履行保安工作职责。

（5）所有保安队员须具有爱岗敬业、吃苦耐劳的精神，且责任心强，服从管理，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爱党、爱国，具有一定的政治觉悟，无违法犯罪记录。

（6）所有保安队员中，应至少有 20 人以上拥有 C 型或以上《机动车辆驾驶证》，参与校园巡逻工作；应至少有 6 人以上具有一年以上大型智能监控设备实操经验，参与学校监控指挥中心工作。

**第八条 工作职责及要求**

**（一）项目经理**

1. 负责项目整体规划。

2. 负责与学校安全保卫处沟通和协调。

**（二）保安队长**

1. 熟悉各岗位作业标准和相关制度，并依此对员工进行检查操练。

2. 负责各岗位人员工作安排及业务知识和技能培训。

3. 不定时巡视、督促各岗位及交接班（交接班、交接班记录），及时纠正违章、违纪现象。

4. 负责及时与员工沟通，掌握员工思想动态。

5. 当值时发生紧急情况和突发事件时，应立即赶到第一现场处理，发生重大问题立即报告上级，一般问题做好书面记录、分析并报告。

6. 配合项目经理完成对负责区域员工的考核工作。

7. 严格执行各项控烟规章制度，认真履行文明劝诫吸烟者的义务，确保在负责管辖的区域内无烟头、无吸烟者。

8.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保安队员**

1. 保安队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对教职工和学生要以礼相待，不得

发生不文明行为。

2. 保安队员须工作认真负责，文明执勤，文明用语，规范服务用语，热情服务，大胆管理。

3. 保安队员必须严格遵守和履行保安职责，对各种违法犯罪现象敢于管理。

4. 保安队员须服从学校管理部门的工作安排，接受学校的监督和检查；学校有权要求更换工作态度不好、工作能力差的保安队员。

5. 保安队员禁止在工作区域吸烟、喝酒，玩手机，打牌，禁止在工作区域吵闹、打架等。

6. 保安队员须严格执行各项控烟规章制度，确保在负责管辖的区域内无烟头、无吸烟者。

7. 保安队员须对校园大门口、路口、消防通道及道路沿线等乱停乱放的车辆规范管理，定期清理校园内无主废旧非机动车辆，引导行人、非机动车按交通规则行驶，劝阻不文明的交通行为等。

8. 保安队员须劝阻无照游商、黑车、散发小广告、堆物堆料、沿街晾挂等影响校容秩序的违规行为，协助开展校园安全检查、联合执法等工作。

9. 保安队员上岗时须统一穿着制式保安服，带保安帽，扎武装带；保安服应干净、整齐，纽扣要全部扣好，不得披衣、敞怀、挽袖、卷裤腿、戴歪帽、穿拖鞋或赤脚，领带必须结正，武装带扎紧；制服外衣衣袖、衣领、制服衬衣领口处，不得显露个人衣物，制服外不得显露个人物品，如纪念章、笔、纸张、手机、锁匙扣等，服装衣袋不得装过大过厚物品。

10. 保安队员须注重个人形象，不得留长发、蓄胡须、留长指甲，不得染发、染指

甲、化浓妆、戴首饰，积极树立整洁、干练、庄严、威武的工作形象。

11.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九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的安保服务内容，对保安队员和消防操作员的各项日常工作进行部署、安排、检查和验收；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甲方依据合同安排的工作进行任何形式的干涉和更改。

2.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改进保安服务和消防服务的工作意见，对所在岗位人员的工作质量和效果进行评价，并有权根据评价结果向乙方提出对保安队员依法、依规进行奖惩；对甲方认为不严格履行岗位职责或不适宜继续在岗的人员，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乙方应无条件服从并立即予以更换；如因乙方没有及时更换而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3.甲方负责教育本单位人员自觉遵守和维护各项安全管理规定，支持乙方做好学校保安服务工作。

4.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依法依规安排保安队员执行临时任务；在学校遇到特殊情况时，甲方有权调动人员；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配合。

5.甲方应当严格遵守乙方为确保甲方安全所制定的各项勤务制度和安全管理规定（须经甲方确认），但乙方所制定的所有规章制度不得与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相抵触。

6.甲方支付给乙方的保安服务费用，已包含所有人员的劳动报酬、保险、服务费等所有费用，其他任何费用不再支付；甲方不负责提供乙方人员的饮食、医疗等费用

和与安保工作不相关的任何用品。

7. 甲方对乙方派遣人员的一切个人行为所引起的法律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处理；甲方对乙方人员在执行工作任务期间，违反甲方规定或保安守则所引起的法律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8.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的标准、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9. 甲方不得安排乙方人员做违反法律法规的事情。

10. 乙方委派给甲方的人员在执勤时因公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所有的医疗、抚恤等费用；所有人员工作中非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11. 甲方有权对乙方委派的所有人员进行相应的管理和监督，对乙方人员违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及时批评教育，必要时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2. 甲乙双方在合同期间所产生的一切纠纷，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甲方不针对任何具体个人。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于 2026 年 12 月 1 日上午 7 时之前将按照合同约定的符合条件并经甲方确定的所有人员送至甲方单位所在地上岗履职；乙方人员入职后必须服从甲方安全保卫处管理人员的直接指挥，但有权拒绝不合法的服务。

2. 乙方应对派驻甲方的人员进行岗前身体检查，确保派驻甲方的所有人员身体健康并能胜任甲方所分配的工作；乙方负责承担所有人员在工作服务期间因自身疾病造

成的一切病、伤、亡责任；乙方选派的保安队员须经过全国保安员资格培训及考试，并取得培训合格证后方可上岗，上岗后继续按照甲方要求对保安员进行必要的教育和训练，保证保安员的素质满足甲方工作的要求，保证所提供保安员必须无条件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并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标准开展工作。乙方应保证保安人员岗位的相对稳定，月换岗率不超过 10%，年换岗率不超过 50%。

3. 乙方中标后应向甲方提供选派所有人员的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健康证明及相关证件等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乙方须密切联系甲方，征求意见，加强对选派人员的管理，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标准，定时或不定时对所有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改正，抽查检查时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由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参加。

4. 乙方须与所有人员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须报甲方备案），形成劳动用工法律关系，有关劳动争议以及其他一切争议或赔偿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须按《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为所有人员购买法定的社会保险及其他商业保险，如发生劳动争议，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责任；队员在执勤过程中，因工受伤、致残甚至牺牲（须经有关专门鉴定机构鉴定并出具鉴定结果），其医药费、抚恤金等费用由社会保险和商业保险按规定理赔，保安人员因病、伤、残、亡的合理开支超出保险理赔的部分，由乙方负担。

5. 乙方负责按照与甲方约定的时间足额支付由甲方确定的每名队员的工资；乙方自行解决队员的食宿及医疗费用。

6. 乙方须承担因所提供的队员失职或不作为导致甲方校园内人员生命或者财产受到伤害损失的一切赔偿责任及其他所有后果；为了保护甲方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

在防火、防盗、救灾和维护治安秩序中，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处理，构成治安或者刑事案件的，乙方需要按照公安、司法部门的裁决、判决执行。

7. 乙方须确保本项目人员出勤率达到 100%；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抽调本项目人员出外勤；乙方不得使用本项目人员相关证件挂靠其他单位。

8. 对甲方认为不合格的队员，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次日撤回不合格人员，并在自撤走不合格人员之次日起 3 日内将新的符合条件的队员派到甲方。

9. 因执勤人员失职或不作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除由乙方全额赔偿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一千至五千元，费用直接从甲方应付服务费中扣除；如果队员发生监守自盗行为，乙方除赔偿甲方经济损失外，应按每人次三千至五千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费用直接从甲方应付服务费中扣除；发生前述两种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10. 乙方管理该项目的人员必须保持手机 24 小时开机，确保甲方随时联系畅通。如因联系不畅造成不良后果的，一次扣除乙方服务费 1000 元，费用直接从甲方应付服务费中扣除；如果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除由乙方全额赔偿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至 5000 元，费用直接从甲方应付服务费中扣除；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11. 甲乙双方签订的该保安服务协议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如乙方没能达到甲方要求的工作质量和标准或者队员违反法律、法规和甲方有关规定对甲方造成秩序、安全及其他不利影响和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全部撤场。

1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人数和要求向甲方派遣队员的，甲方按实际出勤人数支

付保安服务费，并对乙方给予相应的处罚；出勤人数每缺 1 人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一千元；每缺 3 人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五千元，费用直接从甲方应付服务费中扣除；一周内出勤人数低于 95%或缺岗达 5 人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一万元；以上费用直接从甲方应付服务费中扣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13. 乙方应对本合同之所有条款以及其他在谈判、本合同实施或履行过程中所得到的所有信息予以保密；该保密责任应在本合同到期及终止后依然有效。

14. 乙方有义务将甲方的安全隐患告知甲方管理人员或者以书面形式递交，甲方就乙方提出的一些关于安全隐患的告知和书面报告应及时答复并积极改进。

15. 乙方负责协调社会治安、交通等政府部门关系，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处理好发生在校内的治安案件、交通事故等。

16.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成立应急小分队，制定应急工作处置预案，及时处置校园突发事件。

17. 两年合同到期后，乙方应无条件退出该项目，并将甲方所有器械和两年来所有工作文件无条件移交甲方。

**第十条　履约验收方案**

1. 履约验收主体

新乡职业技术学院。

2. 履约验收时间

每月验收、年度综合考核。

3. 履约验收方式

查验资料、现场验收。

4.履约验收内容

保安服务方案是否完整，人员配置是否与合同约定相符，相关制度和流程措施是否合理，相应的考核标准及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完整且具备可操作性，是否有详细的处理突发事件预案，针对保安人员制定的培训计划方案是否切实可行等（详见附件四《新乡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质量检查考核表》）。

5.履约验收程序

服务期间，甲方安全保卫处每月组织财务处、审计处及有关使用部门代表依据《新乡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质量检查考核表》对乙方工作进行考核验收，70分以下为验收不合格，70-79分为合格，80-89分为良好，90分以上为优秀。

每月验收合格后，甲方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进入付款程序；如考核成绩不合格，甲方须扣除乙方当月服务费作为赔偿；连续两个月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无条件退出该项目，并按合同总金额的5%赔付甲方损失，同时将甲方所有器械和所有工作文件无条件移交甲方。

甲方每年综合12个月考核成绩的平均分作为对乙方年度考核依据，年度考核良好（不含）以下，甲方须扣除乙方最后一个月服务费的10%作为赔偿；年度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无条件退出该项目，并按合同总金额的5%赔付甲方损失，同时将甲方所有器械和所有工作文件无条件移交甲方。

6.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验收要求未尽事宜，由甲方安全保卫处依照国家强制标准和项目实际情况，补充验收条款。

**第十一条 服务费用支付**

1.乙方开具以甲方名称为抬头的发票，否则甲方可拒绝支付。

2.付款方式及时间：在合同生效后，经甲方验收合格，未发现服务质量问题，以转账支票方式，每月15日前(如遇休息日或节假日，付款日期顺延)全额向乙方支付前一个月的保安费（每月177750元）。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按照违约条款从当月保安费里扣除违约金。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及纠纷解决**

1.甲乙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任何一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若无正当理由单方面无故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相当于三个月安保费用金额的经济损失。

2.如有以下行为和违约责任，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负全责，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1）泄露在保安服务中获知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以及客户单位明确要求保密的信息的；

（2）使用监控设备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者个人隐私的；

（3）删改或者扩散保安服务中形成的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的；

（4）指使、纵容保安员阻碍依法执行公务、参与追索债务、采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的手段处置纠纷的；

（5）对保安员疏于管理、教育和培训，发生保安员违法犯罪案件，造成严重后果的；

（6）滥用职权，非法限制他人人身自由、搜查他人身体或者侮辱、殴打他人的；

（7）扣押、没收他人证件、财物的；

（8）阻碍依法执行公务的；

（9）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行为的。

3. 在合同期间，并在合同规定责任区，因乙方保安人员工作失误、失职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和甲方责任区的人员人身伤害，经公安部门认定属实，确定责任大小，由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4.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因下列原因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不负责赔偿：

（1）在紧急情况下从事对甲方或社会有益的工作而造成的必要损失；

（2）遭受不可抗拒的意外事故造成的必要损失。

5.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其他**

1. 乙方报价已综合考虑服务期内人员工资上涨因素，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予调整“合同价格”。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一式 六 份，甲方 四 份，乙方 二 份。

5.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签订地：新乡职业技术学院。

附件：

1. 保安服务质量标准

2. 保安服务承诺

3. 新乡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质量检查考核表

甲方（盖章）：新乡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盖章）：河南力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

单位地址：新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三路 6 号

电话：0373-3720037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

单位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51 号 1 单元 12 层 1209

电话：0371-60673002

开户银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

户名：河南力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41050101100100001646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22 日

附件一

# 保安服务质量标准

本标准规定保安服务质量应达到的基本要求，适用于新乡职业技术学院所有校区范围。

## 一、服务内容

本标准规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关于保安服务的政策、规定，根据新乡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称甲方）的环境特点和要求，按照保安服务合同约定，采取巡逻、门卫、守护、押运、技术防范等形式，为甲方提供保卫安全的相关服务。

1. 巡逻服务：保安人员对特定区域、地段和目标进行的巡查、警戒的服务业务。

2. 门卫服务：保安人员对甲方单位各校区出入口进行把守、验证、检查的服务业务。

3. 守护服务：保安人员对特定的目标进行看护和守卫的服务业务。

4. 押运服务：保安人员采取随财物守卫方式，保卫甲方财物运输安全的服务业务。

5. 技术防范服务：保安人员运用科技手段和设备，为甲方指定的区域和目标，提供技防服务、接警、先期处警等其他相关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视频监控、消防监控、门禁等服务。

## 二、人员基本条件

（一）政治素质条件

1.爱祖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爱科学。

2.无违法犯罪记录。

3.爱岗敬业，恪尽职守。文明值勤，礼貌待人。遵纪守法、团结协作。

（二）业务技能条件

1.具备基本法律知识及与保安相关的政策、规定。

2.具备一定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

3.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能力。

4.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技术防范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

5.掌握一定防卫和擒敌技能。

（三）身体条件

所有人员身体健康。

（四）文化条件

具备初中以上学历，特殊岗位应具备相应的文化业务知识。

**三、服务标准**

（一）着装

1.除不宜或者不需要着装的情形外，在工作时间必须着保安制服。因私外出时应着便服。

2.着保安制服时，要按规定佩带保安标志。

3.保安制服不准与便服混穿，不同季节的保安制服不准混穿。

4. 在驻勤单位除工作外，着装时可以不戴帽子。

5. 着保安制服应干净整洁，不准披衣、敞怀、挽袖、卷裤腿、歪戴帽子、穿拖鞋或赤足。

6. 爱护和妥善保管保安制服和保安标志。严禁将保安制服和保安标志变卖、赠送或借给他人。

7. 着装参加重要活动时，只准配戴领导机关统一颁发的勋章、奖章和证章，不准配戴其他徽章和饰物。

（二）仪容仪表

1. 值勤时要仪表端庄，精神饱满。

2. 男性保安不准留长发、大鬓角和胡须，女性保安发辫不得过肩。

3. 不得染发，染指甲，不得化浓妆、戴首饰。

（三）礼节

1. 在下列场合行举手礼：

（1）着装遇领导时。

（2）站岗、值勤、交接班时。

（3）纠正违章时。

（4）受到领导接见、慰问时，领导视察、检查工作时。

（5）参加外事活动与外宾接触时。

（6）着装在大会上发言开始和结束时。

（7）接受颁奖时。

2. 在参加集会、大型活动奏国歌、升国旗时，要自行立正行注目礼。

3.对日常接触的上级领导可以不敬礼。

（四）举止

1.精神饱满，姿态端正，动作规范，举止文明。

2.着装外出工作、值勤和出入公共场所时，不准袖手或将手插入衣兜。不准搭肩、挽臂、边走边吸烟、吃东西、嘻笑打闹。不准随地吐痰、乱扔废弃物。

3.不准着制服在公共场所饮酒，严禁酗酒。

4.要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和社会公德，遵守《新乡市民文明公约》

5.要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五）语言

1.在工作中使用语言要简洁准确、文明规范，接触群众时，说话要和气，使用“你好、请、您、对不起、谢谢、再见”等礼貌语言。要注意称谓的使用。在与少数民族、宗教人士、外籍人士交谈时，不准使用对方禁忌的语言。

2.值勤时应力求讲普通话。

（六）岗位纪律

1. 严格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开展保安服务工作，不准超越职责权限。

2.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不准做与保安服务无关的事情。

3.不准刁难群众。

4.不准脱岗、空岗、睡岗，不准迟到、早退。

5.遵守甲方单位内部的各项规章制度，对甲方单位内部的机密事项，不准随意打听、记录、传播。

6.未经允许不准动用甲方物品和接受甲方赠送的礼品。

7. 要爱护公物。

8. 有重要情况要妥善处置并及时上报。不准迟报、漏报、隐瞒不报。

9. 要认真填写值班记录，做好交接班工作。

（七）卫生

1. 要自觉维护环境卫生，保持值勤区域整齐清洁。

2. 内务卫生

（1）床单、被褥整齐干净，床下无杂物。

（2）地面无烟头、无痰迹、无纸屑。

（3）门窗洁净，玻璃明亮。

（4）生活用品摆放整齐，统一规范。

（5）不准饲养宠物，不准私自张贴、悬挂图片、画报。

**四、服务质量标准**

依照保安服务合同提供防范性安全服务，维护甲方单位的安全和秩序，防止守护目标受到不法侵害或灾害事故的损害，有效避免因服务提供方或保安人员责任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满足甲方单位安全需求。

（一） 巡逻服务

1. 保安人员对特定区域、地段和目标进行的巡查、警戒，保卫甲方安全。

（1）通过巡逻，震慑不法分子，使其打消对甲方不法侵害的企图。

（2）通过巡逻，发现可疑人员，对其进行询问，对有作案嫌疑的，送交有关部门处理。

（3）对正在发生的不法侵害行为，应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制止，将不法行为人

送交公安机关或有关部门处理。

2. 检查、发现、报告并及时消除各种不安全隐患。防止火灾、爆炸等事故或抢劫、盗窃等不法侵害案件的发生。

3. 在巡逻过程中，对已经发生的不法侵害案件或灾害事故，应及时报告甲方、公安机关或有关部门并保护现场。

（二）门卫服务

1. 保安人员对甲方单位出入口进行把守、验证、检查，保卫甲方安全。

（1）查验出入人员的证件，办理登记手续，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2）根据甲方的要求，对出入的人员、车辆携带或装运的物品进行查验，防止甲方单位财物流失。

（3）指挥、疏导出入车辆、清理无关人员，维护出入口的正常秩序。

（4）及时发现不法行为人，截获赃物，做好治安防范工作。

2. 协助甲方单位做好来访接待工作。

（三）守护服务

1. 保安人员对特定的目标进行看护和守卫，保卫甲方安全。

2. 维护守卫区域的正常秩序。及时制止无关人员进入守卫范围。

3. 做好防火、防盗、防抢、防爆炸等工作。

（四）押运服务

1. 保安人员采取随财物守卫方式，保卫甲方的财物运输安全。

2. 防止押运财物被盗、被抢或遭受其他不法侵害。

3. 通过安全检查，及时发现不安全隐患，防止发生火灾、爆炸等事故。

4. 对押送财物置放、运输的条件、环境等情况，进行巡视检查，防止发生挤压、丢失等情况。

5. 对押送的财物要进行清点、核对，防止出现差错。

（五）技术防范服务

1. 保安人员运用科技手段和设备，为甲方指定的区域和目标，提供技防服务、接警、先期处警等其他相关的业务，保卫甲方安全。

（1）防止甲方单位遭受不法侵害。

（2）接到甲方的报警信息，应迅速赶赴现场进行先期处置。

（3）对正在发生的不法侵害行为，应采取措施制止，对不法行为人应立即送交公安机关处理。

（4）对于误报警应迅速给予排除。

2. 对使用的技防设备，应定期进行巡检维护，防止设备出现故障。

3. 对于甲方提出的设备报修、移机应迅速给予配合。

**五、保安设备设施**

保安设备设施应满足提供服务的要求，对设备设施进行适当维护，确保设备设施始终处于完好有效状态。

**六、服务质量的检查与改进**

（一）检查的内容与方式

1. 检查内容

根据本标准及服务合同规定的要求，对保安服务和队伍管理情况进行全面考核、检查。

2.检查方式

（1）监督核查

1） 保安人员对保安服务质量及管理进行自查自检，提出意见和建议。

2） 独立驻勤保安队自查，保安队长组织监督。

3） 保安公司纠察队或质检部对独立驻勤保安队的抽查，并受理甲方投诉。

4） 保安公司领导对独立住勤的保安队伍进行纠察和检查，并受理甲方投诉。

（2）甲方评价

1)保安公司定期向甲方单位征求意见。

2)发放征求意见表。

3)公布保安服务质量监督电话。

4)驻勤保安队经常向甲方单位汇报工作，征求意见。

5)做好投诉接待工作。

3.检查记录

以上检查方式，均应有详细的记录。

（二）服务质量的改进与提高

1.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甲方、群众的意见、建议及投诉，认真进行汇总、分析和研究，有针对性地制定具体的改进方案和措施。

2.对改进方案和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改进的效果，进行复查和评价，使服务质量得到改进和提高。将改进的方案、措施及效果主动向甲方、群众反馈。

附件二

# 保安服务承诺

1. 保安队员实行双重管理，保安员在工作中执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客户单位制订的相关管理制度。

2. 客户单位和我司均有对保安队员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权和建议、意见权。保安队员须无条件服从、执行和改进。

3. 项目经理为我方委派的现场负责人，全面负责保安队员的管理工作，按时向客户单位主管汇报工作，执行客户单位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4. 双方将建立沟通联系机制。结合开展的“三个一工程”，每天向主管保卫领导汇报一次、每周召开一次班例会、每日一小结，随时联系，保持合作信息通畅，以便及时改进工作，保持良好的互动合作机制，保证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5. 我方负责人员的招聘、政审、劳动合同、日常管理、培训(包括按照客户单位工作特性和要求进行的专项培训)。

6. 保安队员派驻期间，无论何种理由客户单位要求对人员进行调换的，我方均无条件支持，按时间要求将新队员调换到位。

7. 如客户单位检查保安队员在工作期间违反规章制度，可按我方或双方认可的奖罚制度给予处罚。

8. 我公司承诺以上管理机制有效、长效，并且保证在管理中科学严谨、从严治理。

中标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三

# 新乡职业技术学院保安服务质量检查考核表

| 检查内容 | | |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标准 | 扣分标准 | 扣分 | 得分 |
| 1 | 用工要求（20） | 保安公司必须按合同规定为每个岗位配齐保安人员（总数 77 人）并签订用工合同。 | 未签订劳动合同，每少签订一份扣 1 分，未按规定配齐保安队员，每少配 1 人扣 2 分。 | | |
| | | 保安队员年龄严格符合要求且拥有保安证；退伍军人比例不低于 10%；巡逻队员应至少 6 人拥有 C 级及以上驾驶证。 | 每 1 人不满足扣 0.5 分。 | | |
| | | 所有保安队员身份证明、体检报告、保安证、无违法犯罪纪录证明要在安全保卫处登记备案。 | 无登记备案扣 5 分，登记备案不全的，每缺一人扣 0.5 分。 | | |
| 2 | 安全管理要求（35） | 保安公司拥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度。 | 无制度扣 2 分，制度不全的，每缺 1 项扣 0.5 分。 | | |
| | | 保安公司每月组织理论学习不少于 4 小时；规范化执勤、消防灭火、防暴训练等不少于 4 小时。 | 不组织教育、培训扣 2 分，教育培训无计划、无记录，效果不好的，扣 0.5-1 | | |

| | | |
|---|---|---|
| | 分。 | |
| 保安队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 因自身原因违法违纪（如：监守自盗等），造成学校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的，每发生一起扣 1-3 分。 | |
| 保安队员应熟悉学校安保工作环境和有关的安全、消防管理制度，熟悉有关安全、消防工作流程，并严格按照工作流程进行操作。 | 因工作环境、工作流程不熟悉，造成学校财产损失和案件、事件发生的，根据情节、责任、损失，每发生一起扣 0.5-2 分。 | |
| 学校大门门卫应落实机动车一车一档，外来车辆询问登记，外来可疑人员盘查登记，大型外出物资查验登记，人员、车辆分流管理等管理规定。 | 因以上制度不落实或落实不严，造成机动车辆丢失，大门周边秩序混乱 1 小时以上，社会不法分子混进校区闹事等造成学校财产损失和重大影响的，根据情节、责任、损失，每发生一起扣 0.5-2 分。 | |
| 各楼宇门卫（图书馆、行政楼等），应严格落实各楼宇开、关门规定，来访人员询问、登记规定， | 因制度不落实或落实不严，造成事故、案件或财产损失的，根据情节、责任、损 | |

| | | | | | |
|---|---|---|---|---|---|
| | | 每日巡查、检查规定和门前车辆秩序管理规定。 | 失，每发生一起扣 0.5-2 分。 | | |
| | | 巡逻队员应落实“三个一遍”巡逻规定（即：每餐开饭时间到餐厅巡逻一遍；每日熄灯前到学生宿舍巡逻一遍；每 2 小时至少到规定区域巡逻一遍）。 | 因巡逻不到位、不细致、不负责，造成入室盗窃等恶性案件发生的，根据情节、责任、损失，每发生一起扣 0.5-2 分，发现可疑、异常情况未及时汇报、瞒报每次扣 1 分。 | | |
| | | 巡逻队员应按照学校预防处置突发事件的工作预案开展工作，（学校任何部位发生突发事件，巡逻队员 5 分钟内必须赶到现场）。 | 因到位不迅速、处置不得当不合法、汇报不及时造成案件、事件或重大财产损失和恶劣影响的，根据情节、责任、损失，每发生一起扣 0.5-2 分。 | | |
| 3 | 日常管理要求（35） | 保安队员要自觉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公司领导和学校安保管理者的命令。 | 不服从工作安排或调配，顶撞学校领导或安保管理人员的，根据情节每发生一起扣 1-3 分。 | | |
| | | 保安人员要坚守工作岗位，严格交接制度，不缺岗、不误岗、不 | 缺岗、误岗、脱岗一次扣 1 分，迟到、早退一次扣 0.5 分。 | | |

| | | | | | |
|---|---|---|---|---|---|
| | | 脱岗、不迟到、不早退，有事要履行请假手续。 | | | |
| | | 保安队员应服装统一、整齐，佩戴统一标识，着黑色鞋子。 | 不着装一次扣 1 分，着装不整一次扣 0.5 分。 | | |
| | | 保安队员应仪容严整、举止端庄，不留长发、不带首饰，在岗位不坐卧、不依靠、不喝酒、不吸烟，不看书报、不玩手机。 | 违反以上规定一次扣 0.5 分。 | | |
| | | 保安队长负责监督检查日常保安工作，每天有值班、巡查记录。 | 无监督检查，每次扣 1 分，无值班检查记录，每次扣 0.5 分。 | | |
| 4 | 服务意识要求（10） | 保安队员值岗期间应精神饱满，高度负责，热情服务，以较好的工作状态为师生提供安全服务。 | 因精神萎靡、工作消极，致使师生提出异议或意见的，一次扣 0.5-1 分。 | | |
| | | 保安队员值岗期间应尊重师生，态度和蔼，微笑服务，不得无理顶撞客户，或对师生的合理请求不理不睬。 | 因态度问题与师生发生冲突或争吵，根据情节轻重扣 1-2 分。 | | |
| | | 保安队员值岗期间应正确使用礼貌用语十个字（你好、请、谢 | 因言语粗暴、蛮横与师生发生冲突或争吵，根据情节轻重扣 0.5-2 分。 | | |

| | | | | | |
|---|---|---|---|---|---|
| | | 谢、对不起、再见），语言文明、礼貌、简明、清晰。 | | | |
| 5 | 奖励加分 | 1.保安队员工作认真负责，及时发现学校（责任区）安全、事故隐患，及时排除或上报，避免重大事故、案件发生的，视情节轻重奖励1-5分。<br>2.保安队员抓获现行违法犯罪嫌疑分子的，视情节轻重奖励1-5分。<br>3.保安队员在突发事件中勇于负责做出突出同闲着，视情节奖励1-5分。<br>4.好人好事、拾金不昧为学校和公司赢得荣誉者，视情节奖励1-5分。 | | | |
| **检查得分：** | | | | | |
| **备注** | | 日常检查、抽检等检查不合格项，未整改（或未按时整改的）按照标准的双倍扣分。 | | | |
| 检查人签字： | | | 受检方签字： | | |